

##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国际贸易业务涉及外汇结算，且基于大宗商品贸易量大、收支总额较高的特点，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进一步减少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波动风险，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稳健经营的能力，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交易场所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16 亿美元。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使用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占用授信额度及保证金预计不超过 1.5 亿美元。截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存续期合约价值约为 2.1 亿美元，预计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未来十二个月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8.1 亿美元。

2.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3. 风险提示：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 投资目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为交易目的，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外汇资产、负债为背景，业务金额和业务期限与预期外汇收支期限相匹配。

2. 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16 亿美元。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使用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占用授信额度及保证金预计不超过 1.5 亿美元。截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存续期合约价值约为 2.1 亿美元，预计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未来十二个月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8.1 亿美元。

3. 交易方式：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场所均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外汇期权组合、结构性远期、利率掉期、货币互换等。

4. 交易期限：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一年。

5.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6. 业务授权及期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或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交易决策权，并代表公司（或子公司）与银行或金融机构签署上述交易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1. 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 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 2. 风险防控措施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套期保值、锁定汇率为目的，从而防范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化造成的市场风险。

(2) 公司已制定《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审批流程和后续管理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公司参与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人员都已充分理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特点及风险，严格执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3) 公司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不得与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从而防范客户违约风险。

##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

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30日